

2025年度
永安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十一、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安市司法局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及省委、三明市委和永安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依法治市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督察工作。

（二）负责协调各部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报备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指导和监督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制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依法治理和依法创建工作。负责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五）负责组织、管理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联系司法鉴定、仲裁机构。

（七）负责本系统执法执勤用车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八）规划、协调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外事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司法局包括8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5个乡镇街道办司法所，其中：列入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永安市司法局	全额拨款	5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司法局主要工作任务：

1. 抓好基础工作；
2. 抓好法律服务工作；
3. 抓好特殊人群管理；
4. 抓好人民调解工作；
5. 抓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6. 抓好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7. 抓好行政复议和法治督查工作；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32.5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32.55	支出合计	1332.5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332.55	1332.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2.55	1332.55									
20406	司法	1332.55	1332.55									
2040601	行政运行	1208.55	1208.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1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9.00	89.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32.55	1,208.55	1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2.55	1,208.55	124.00			
20406	司法	1,332.55	1,208.55	124.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08.55	1,208.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1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9.00		89.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32.5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32.55	支出合计	1,332.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332.55	1,208.55	1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2.55	1,208.55	124.00
20406	司法	1,332.55	1,208.55	124.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08.55	1,208.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0		1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00		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9.00		89.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332.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7.3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	2	3
合计		1,208.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3.58
30101	基本工资	207.36
30102	津贴补贴	281.52
30103	奖金	180.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1
30201	办公费	79.96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2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2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0.8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7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7.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资 金立 项 目 名 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 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 分配 办 法 及 支 出 标 准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永安市司法局收入预算为1332.65万元，比上年增加160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增加及基础性绩效计入养老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32.6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332.65万元，比上年增加160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增加及基础性绩效计入养老金。其中：基本支出1332.6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32.65万元，比上年增加160万元，增加13.6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增加及基础性绩效计入养老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601-行政运行1208.5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商品服务支出等支出。(二)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15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律师办案经费和值班经费支出。

(三) 2040610-社区矫正2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人员的定位费及其他一些经费支出。

(四)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89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支出及安置帮教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1332.6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23.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1.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单位2025年无出国预算安排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1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局相关业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本单位2025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无项目绩效。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永安市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41万元，比上年减少37.94万元，降低5.8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和压缩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永安市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永安市司法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5 年本单位没有安排购置车辆的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